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智博宝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北京智博宝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北京智博宝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博传媒”)尚未聘请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由于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尚未进行现场审计，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含)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预计 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智博传媒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大同证券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不断督促公司尽快完成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并及时向主办券商提交 2022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材料，并告知公司如未能按时披露年度报告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处罚。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年报若不能按时披露导致的公司股票被暂停交易及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王放，电话：010-87194398；

券商联系人：宁京涛，电话：010-65851565。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存在上述风险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21日